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4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

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4 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落实国家环境保护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自治区和自治州环境保护政策、法律、法规、规划；协同有关部门制定与环境保护相关的经济、技术、资源和产业政策及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全县环境功能区划、生态功能区划；组织拟订全县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并监督实施。

2、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组织协调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解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统筹协调全县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3、承担落实自治州和奇台县减排目标的责任。执行国家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按照自治州减排目标制定全县总量控制计划并组织实施，督查、督办、核查各乡镇、企业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总量减排考核并公布考核结果。

4、承担从源头上预防、控制环境污染和环境破坏的责任。组织实施全县规划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环保“三同时”等环境管理制度；对全县涉及环境保护的法规、条例草案提出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按照规定权限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5、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管理水体、大气、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有毒有害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负责夜间从事建筑施工作业等噪声超标准活动审批工作；负责在人口集中地区熔炼产生有害烟尘和恶臭气体物质的审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镇和农村的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组织排污申报登记制度的实施。

6、负责核安全和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参与核事故应急处理，组织实施辐

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监督管理核设施安全、放射源安全；监督管理核设施、核技术应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

7、负责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监督执行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组织对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估、预测预警；管理全县环境统计、环境信息工作；编制本县年度环境质量报告书；建立和实行环境质量公告制度。

8、开展环境保护科技工作。执行国家及自治区、自治州环境保护技术政策，制定并组织实施县环境科技发展规划、环保产业发展规划；组织全县重大环境科技研究及环境科技活动；指导和推动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9、组织、指导和协调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环境保护宣传教育规划，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有关宣传教育工作，协调相关部门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10、加强环境保护队伍建设；规划与组织指导全县环保系统在职人员岗位培训。

11、承担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 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1 个处室，分别是：行政办公室。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编制数 19 人，实有人数 22 人，其中：在职 16 人，增加 4 人；退休 6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2.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82.7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282.75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0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3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8.77
5.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5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82.75	支出总计	282.75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总计	282.75	282.75	282.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0	41.00	41.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1.00	41.00	41.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54	2.54	2.54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5.64	25.64	25.64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82	12.82	12.8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3	21.83	21.8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 医疗	21.83	21.83	21.8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 疗	17.02	17.02	17.0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 补助	4.68	4.68	4.68									
210	11	99	其他行政事 业单位医疗支出	0.13	0.13	0.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8.77	198.77	198.77									
211	01		环境保护管理 事务	198.77	198.77	198.77									
211	01	01	行政运行	198.77	198.77	198.7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5	21.15	21.1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21.15	21.15	21.1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1.15	21.15	21.15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万元

9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支出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82.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82.7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1.00	41.00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83	21.8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8.77	198.7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1.15	21.1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82.75	支出总计	282.75	282.7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1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	※	※	1	2	3
		总计	282.75	267.29	15.4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4.75	264.75	
301	01	基本工资	64.56	64.56	
301	02	津贴补贴	64.81	64.81	
301	03	奖金	53.67	53.6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64	25.64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2.82	12.8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2	17.02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8	4.68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40	0.4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21.15	21.1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6		15.46
302	01	办公费	2.05		2.05
302	02	印刷费	0.10		0.10
302	06	电费	0.20		0.20
302	07	邮电费	0.70		0.70
302	08	取暖费	3.50		3.50
302	11	差旅费	1.50		1.50
302	16	培训费	0.30		0.3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1.50		1.50
302	28	工会经费	3.16		3.16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45		2.4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	2.54	
303	02	退休费	1.92	1.92	
303	09	奖励金	0.62	0.62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服 务支出	对个人 和家庭 的补助	债 务 利 息 及 费 用 支 出	资 本 性 支 出(基 本 建 设)	资 本 支 性 支 出	对 企 业 补 助 (基 本 建 设)	对 企 业 补 助	对 社 会 保 障 基 金 补 助	其 他 支 出
类	款	项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总计												
			昌 吉 回 族 自 治 州 生 态 环 境 局 奇 台 县 分 局												

我单位 2024 年无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	※	※	※	1	2	3	4
			合计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	※	1	2	3	4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	1	2	3	4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2024 年没有使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1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明细表

编制部门：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1	2	3	4	5	6	7	8	9
总计									

2024 年没有使用上年结转结余经费支出，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2024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282.75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等。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收入预算282.75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282.75万元，占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49.46万元，增长21.2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增加人员工资社保等经费。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0.00万元，占0.00%，比上年预算减少14.52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经费预算。

三、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282.75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282.75万元，占100.00%，比上年预算增加49.46万元，增长21.2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增加人员工资社保等经费。

项目支出0.00万元，占0.00%，比上年预算减少14.52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四、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82.75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82.75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1.0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养老保险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21.8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付。

节能环保支出198.77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在职人员工资、公用经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21.15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五、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282.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2.7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9.46万元，增长21.2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增加人员工资社保等经费。

项目支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41.00万元, 占14.50%;
2. 卫生健康支出（类）21.83万元, 占7.72%;
3. 节能环保支出（类）198.77万元, 占70.30%;
4. 住房保障支出（类）21.15万元, 占7.48%。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预算数为2.5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60万元，增长30.9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离退休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5.6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46万元，增长15.6%，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且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2.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2.8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未安排此项预算，本年职业年金做实；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2024年预算数为17.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90万元,增长12.5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行政单位医疗缴费基数增加;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2024年预算数为4.6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52万元,增长12.5%,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数增加;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2024年预算数为0.1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03万元,增长30%,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大额医疗缴费基数增加;

7.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2024年预算数为198.77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5.74万元,增长14.88%,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且工资上调,相应经费增加;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4年预算数为21.15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39万元,增长26.19%,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公积金缴费基数增加。

六、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82.7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67.2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奖励金。

公用经费15.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2024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减少1.50万元，下降10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公务用车运

行费减少1.5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本年未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十一、 关于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无上年结转结余预算的支出，结转结余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二、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2024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5.46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0.66万元,增长222.08%。主要原因是办公经费增加，工会经费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采购预算6.0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05万元。

2024年，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6.05万元，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6.05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底，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部门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1,188.50平方米，价值156.49万元。

2. 车辆1辆，价值30.77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价值0.00万元；执法执勤用车1辆，价值30.77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0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8.32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246.97万元。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2024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4年，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1个。涉及金额282.75万元；当年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00万元；当年非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0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奇台县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 年)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年度绩效目标	加快中央、自治区环保督察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持续开展污染防治攻坚战，加大项目申报力度，增强服务意识优化营商环境。全面完成 35 台 65 蒸吨/小时以下燃煤锅炉整治任务，完成 4 家企业 5 个“一企一策”治理项目，开展每年 4 次及以上兵地联动执法活动，开展每年 4 次及以上农村黑臭水体排查工作，开展每年 4 次及以上河长制巡察工作，开展每年 4 次及以上饮用水源地保护区环境安全巡查工作，培育“创 A 晋 B”企业 B 级企业 1 家，对 12 座农村污水处理运行设施进行巡查工作。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0.00
		本级资金	282.75

		其他资金 (万元)	其他	0.00		
		合计:		282.7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年度绩效 指标	运行成本					
年度绩效 指标	管理效率					
年度绩效 指标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完成 65 蒸 吨/小时以 下燃煤锅 炉整治数 量	=35 台	关于征求《昌吉州 2024 年-2025 年生 态环保攻坚行动方 案（征求意见稿）意 见建议的函	20
年度绩效 指标			完成 4 家 企业“一企 一策”治理 项目数量	=5 个	关于征求《昌吉州 2024 年-2025 年生 态环保攻坚行动方 案（征求意见稿）意 见建议的函	20
年度绩效 指标			年度开展 兵地联动 执法活动 次数	>=4 次	关于《昌吉州生态环 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 的报告 奇环分党组 发【2023】17 号	10
年度绩效 指标			年度开展 黑臭水体 排查次数	>=4 次	关于《昌吉州生态环 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 的报告 奇环分党组 发【2023】17 号	10
年度绩效 指标			年度开展 河长制巡 查次数	>=4 次	关于《昌吉州生态环 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 的报告 奇环分党组 发【2023】17 号	10
年度绩效 指标			年度开展 饮用水水 源地保护 区环境安 全巡查次 数	>=4 次	关于《昌吉州生态环 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 的报告 奇环分党组 发【2023】17 号	5
年度绩效 指标			培育“创 A 晋 B”企业 B 级企业数 量	=1 家	关于征求《昌吉州 2024 年-2025 年生 态环保攻坚行动方 案（征求意见稿）意 见建议的函	5

年度绩效 指标			农村污水 处理运行 设施巡查 数量	=12 座	关于《昌吉州生态环境 局奇台县分局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 的报告 奇环分党组 发【2023】17 号	10
年度绩效 指标	社会效益					
年度绩效 指标	可持续发 展能力					
年度绩效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基本建设支出中安排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的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昌吉回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奇台县分局

2024年2月21日